

## 書面質詢

宋碧琪議員

### 設立特色老店市集加強宣傳 助改善經營環境開拓商機

本澳存在不少特色老店，對本澳文化發展具有重要的意義。特區政府於2017年成立“特色老店扶持小組”，其後，推出“澳門特色老店品牌重塑扶助計劃”，以及“澳門特色老店評定計劃”，於2019年初順利評定12家商號為首批“澳門特色老店”，隨即開展首屆扶助計劃，於2021年完成品牌重塑和落地支持兩個扶助項目。有業界表示，特區政府在前期投入不少資源和資助，幫助特色老店解決發展難題，取得良好的成效。但在經過首屆扶助工作後，後續在宣傳及推廣方面的工作推進不足，導致旅客缺乏對特色老店的了解及認識的渠道，難以提升特色老店品牌影響力，容易令特色老店錯失發展機會。

隨著本澳旅遊形式轉變，為進一步推動特色老店發展，深合區早前出台各項扶持措施，對成功落地的“澳門特色老店”及引進特色老店的經營主體進行獎勵。但特色老店本身為中小企業，且較為分散，即使有意開拓灣區市場，都欠缺資源及經驗，難以靠自身力量進行轉型及發展，能夠走出去的仍是極少數。業界期望特區政府能夠加大對特色老店的宣傳力度，以協助澳門特色老店得以傳承及可持續發展，協助特色老店改善經營環境及拓展商機，打造更多具有特色的澳門“金名片”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當局過去表示，將按照既定的“定義、摸底，標準、評定，措施、執行，宣傳、傳承”八個工作步驟有序推進“澳門特色老店品牌重塑扶助計劃”，其中宣傳及傳承是扶助計劃的重點工作，也是品牌重塑的重要環節。但現時還未對特色老店後續的工作進行進一步跟進，導致特色老店在經濟轉型期間的後續發展乏力。為此，請問當局未來會否繼續推動計劃進行，在特色老店的宣傳推廣方面有何詳細計劃，以進一步推動特色老店可持續發展？

2. 經過特區政府的重塑及支持，澳門特色老店品牌價值逐漸得到澳門及內地的重視，但由於缺乏相關經驗，且中小企業規模有限，整體較為分散，導致本澳特色老店難以向外走。目前內地不少省市將本地多個特色老店結合成立市集，以提升特色老店品牌影響力，推動文化、商業及旅遊協同發展，改善老店的經營環境，開拓商機。為此，請問當局會否組織本澳特色老店“抱團發展”，例如促進本澳特色老店與內地的交流和合作，以及在澳門或深合區等區域設立“特色老店市集”，以協助老店改善經營環境及開拓商機？